

臺中市南屯區戶政事務所 志工招募簡章

一、宗旨：

為加強社會人力資源及退休公教人員之運用，以增進公共事務效能，提昇志願服務工作之質量及機關服務品質。

二、報名資格：

- (一)凡年滿 20 歲，品德優良並對戶政業務有興趣、具服務熱忱之一般市民，男、女不拘。
- (二)退休公教人員。

三、報名地點：

臺中市南屯區戶政事務所
臺中市南屯區永春東路 679 號
電話：04-24736255

四、報名時間：

即日起接受報名

五、服務事項：

1. 主動招呼引導民眾申辦案件。
2. 協助身心障礙、老弱民眾申辦案件。
3. 協助指導民眾操作自動照相機拍照。
4. 協助政令宣導代發文宣等資料。
5. 提供諮詢，協填申請書表及其他支援服務性事項。
6. 其他臨時交辦協助業務。

六、服務時間：

週一至週五上午 08：30 至 11：30；下午 13：30 至 16：30。

七、甄選、訓練：

1. 凡報名者另外通知甄選。
2. 新進志工未通過基礎訓練及基礎訓練者，遇有辦理訓練時本所代為報名參加訓練。

八、表揚：

推薦參加臺中市政府績優志工人員表揚及內政部獎勵志願服務戶政機關工作人員之選拔。

九、福利：

凡符合服務時數資格志工代為申請榮譽卡，享受公營遊樂區優待及其他公司行號推出打折優惠。